

证券代码：833339

证券简称：胜软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## 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终止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权益分派基本情况

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1.0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共派送税前现金 5,059,000 元。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了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## 二、取消权益分派说明

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4 年 5 月 12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1.25% 股份的股东徐亚飞书面提交的《关于调整<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提议函》，提请在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提议取消原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将调整后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（调整后）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基于考虑公司 2024 年度的整体发展规划，以更好地保障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，综合考虑公司健康、可持续性发展，现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徐亚飞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徐亚飞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终止权益分派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本次取消权益分派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对终止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给股东带来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4 日